

《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通则》

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一、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知名品牌企业是指以企业名称为品牌名称的知名品牌。知名品牌企业传达的是企业的经营理念、企业文化、企业价值观念及对消费者的态度等，能有效突破地域之间的壁垒，进行跨地区的经营活动。开展知名品牌企业评定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实现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转变、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转变”指示精神，实施品牌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也是国际国内通行做法。开展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工作，对于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条例，落实宁夏九大特色产业品牌建设任务，推进质量品牌强区战略的实施，提高宁夏企业品牌建设的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水平和社会知名度具有重要意义。制定《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通则》，是开展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工作的基础和依据，可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知名品牌企业评定工作中得到广泛应用，对有效提升宁夏企业品牌建设水平，提高企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聚力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实现以品牌引领和创新驱动，促进宁夏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显著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二、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宁夏品牌建设促进会于 2022 年 3 月正式发布了《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该《办法》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自治区党委 政府关于加快推进质量强区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8）17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自治区党委政府办公厅关于九大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自治区第十四个质量建设五年发展规划》等有关精神，由宁夏品牌建设促进会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结合自治区实际制定的。为了进一步落实和细化该《办法》，宁夏品牌建设促进会提出制定《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通则》，用于指导实际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工作，于 2022 年 3 月发布《关于立项制定〈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通则〉等三个团体标准的通知》（宁品会发（2022）4 号），该标准正式立项。

（二）承担单位

《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通则》团体标准由宁夏品牌建设促进会牵头，宁夏回族自治区标准化研究院作为标准化技术支撑合作单位，宁夏安全生产技术支撑体系专业中心共同合作编制。

（三）主要工作过程

1. 起草阶段

2022 年 3 月：组建成立团体标准起草小组，制定了团体标准制定工作方案。

2022 年 4 月：起草小组收集相关资料并高质量完成标准编制工作，确保标准科学适用，锚定宁夏知名品牌企业建设重点要求，积极开展调研分析，形成标准讨论稿，召开标准讨论会，确定标准内容框架、总体思路和评定指标。

2022 年 5 月：根据标准讨论会修改完善标准文本，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2. 征求意见

《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通则》征求意见稿经本会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于 2022 年 5 月下旬通过全国标准服务平台和宁夏品牌建设促进会网站公开征求意见工作。

三、标准制修订原则

本标准为制订标准，遵循系统性、指导性和适用兼顾原则，与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部门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资料整编技术规程相衔接，充分考虑标准的继承性、实用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

系统性原则：围绕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通则的内容完整、指标体系代表性和适用性良好的原则，按照总体原则、申报条件以及评定程序等相关具体内容的编制。

指导性原则：在已发布实施的《品牌评价 原则与基础》GB/T 39654—2020 等基础上，结合宁夏区情，注重编制的标准能够指导宁夏知名品牌企业建设和评定工作。

规范性原则：标准的编制格式严格按照《标准化工作导则第一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GB/T 1.1-2020）的规定，采用标准编制软件 SET2020 进行文档编制，确保标准编制的规范性。

四、标准主要内容

《宁夏知名品牌企业评定通则》（征求意见稿）共 7 章，包括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总体原则、申报条件、评定程序流程图、评定程序和监督。

五、试验验证

本标准不涉及。

六、知识产权说明

不涉及专利。

七、采标情况

不涉及采标。

八、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无。

九、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